

证券代码：600348
债券代码：155989
债券代码：155229
债券代码：155666
债券代码：163962
债券代码：163398

证券简称：华阳股份
债券简称：18 阳煤 Y4
债券简称：19 阳煤 01
债券简称：19 阳股 02
债券简称：19 阳煤 Y1
债券简称：20 阳煤 01

公告编号：2021-050

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进展暨换股 导致被动减持超过1%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本次权益变动主要系公司控股股东华阳新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阳集团”）2017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可交换债券”或“17阳煤EB”）的持有人换股，导致控股股东持股比例被动下降的行为，不触及要约收购；

●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；

●本次权益变动后，华阳集团持有公司股权比例将从56.95%减少至55.92%。

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阳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8月26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华阳集团的通知，自2021年8月16日至8月25日，华阳集团2017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累计换股2,478.81万股，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由136,956.37万股减少至134,477.55万股，持股比例由56.95%下降至55.92%，减少1.03%。

本次权益变动仅涉及17阳煤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，权益变动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2021年8月16日至8月25日，华阳集团本期可交换债券累计换股2,478.81万股，换股价格为9.44元/股。本次换股前，17阳煤EB担保及信托

财产专户持股数为 14,252.54 万股, 华阳集团持有公司 136,956.37 万股, 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 56.95%; 本次换股后, 17 阳煤 EB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持股数为 11,773.73 万股, 华阳集团持有公司股数为 134,477.55 万股, 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 55.92%, 华阳集团持股比例被动减少 1.03%, 本次换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如下:

权益变动人基本情况	名称	华阳新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		
	地址	山西省阳泉市北大西街 5 号		
	权益变动时间	2021 年 8 月 25 日		
权益变动明细	变动方式	变动日期	减持数量	减持比例
	可交换债券持有人换股	2021/8/16-2021/8/25	2,478.81 万股	1.03%

注: 1. 截至 2021 年 8 月 13 日, 华阳集团可交换公司债券累计换股 3,347.46 万股, 其持有公司股份由 140,303.82 万股减少至 136,956.37 万股, 持股比例由 58.34% 下降至 56.95%, 减少 1.39% (详见公司 2021-048 号公告)。

2. 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, 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。

3. 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相关规定情形。

本次权益变动后, 华阳集团仍为公司控股股东, 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。

二、本次权益变动前后, 控股股东持有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

单位: 万股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		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	占总股本比例 (%)	股数	占总股本比例 (%)
华阳集团	无限售流通股	136,956.37	56.95	134,477.55	55.92

三、控股股东可交换公司债券累计换股情况

单位: 万股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换股前)	持股比例 (%)	换股数量	持股数量 (换股后)	持股比例 (%)	换股期间
华阳集团	140,303.82	58.34	3,347.46	136,956.37	56.95	2021/7/26-2021/8/13
	136,956.37	56.95	2,478.81	134,477.55	55.92	2021/8/16-2021/8/25
合计	/	/	5,826.27	/	/	/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（一）本次权益变动主要系华阳集团本期可交换债券的持有人换股，不涉及资金来源。

（二）本次权益变动主要系华阳集团本期可交换债券的持有人换股，导致华阳集团的持股比例被动下降，不触及要约收购。华阳集团本期可交换债券处于换股期，可交换债券持有人是否选择换股及具体换股数量、换股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若后期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，华阳集团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，及时告知权益变动相关情况，公司将相应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（三）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8月27日